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要求，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7年7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第三次修订稿）》，2017年7月31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第三次修订稿）》，2017年9月12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本次发行股票671.7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7元/股，募集资金1,457.589万元，缴存银行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银行账号为200000005466700017618540。

2017年9月25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审亚太验字[2017]021027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认购资金的缴付情况予以验证。根据上述《验资报告》，公司已收到1名投资者认缴的购股款共计人民币14,575,890元。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华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176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股票公司融资》的要求，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7年1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为 20000005466700017618540，作为本次股票发行缴款账户，募集资金 1,457.589 万元全部存于该账户，在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华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6176 号）之时，公司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4,583,748.96 元（包括募集资金本金 14,575,890.00，利息 7,858.96），其中，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2,699,797.59 元，2018 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83,951.37 元，募集资金余额 0 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一、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本金	14,575,890.00		
募集资金利息	7,858.96		
募集资金总额	14,583,748.96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2017 年度	2018 年上半年度	合计
1、支付货款	7,449,139.28		7,449,139.28
2、购入固定资产	142,372.00	62,250.00	204,622.00
3、退合同押金	21,850.00	30,575.20	52,425.20
4、设备安装维护费	3,661,901.61	1,100,550.46	4,762,452.07
5、支付检测费	122,602.00		122,602.00
6、支付工程费	248,700.00		248,700.00
7、加工费	442,095.99		442,095.99
8、付房租	97,983.07	279,575.00	377,558.07
9、支付宣传费	117,347.60		117,347.60
10、支付办公性费用	395,221.92	410,840.71	806,062.63
11、支付汇款手续费	584.12	160.00	744.12
总计	12,699,797.59	1,883,951.37	14,583,748.96

四、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第三次修订稿）》，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货款、设备安装维护费等项目支出，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北京华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